

证券代码：836514

证券简称：光华伟业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东兴证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6日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签署了《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辅导协议》。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提交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东兴证券。

(三) 完成辅导备案

深圳证监局于2021年4月15日受理了公司的上市辅导备案申请，确认备案日期为2021年4月15日。

(四) 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要求，东兴证券于2021年7月14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于2021年10月12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于2022年1月13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于2022年4月8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于2022年7月11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五期）》；于2022年10月13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六期）》；于2023年1月6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七期）》；于2023年4月10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八期）》；于2023年7月12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九期）》；于2023年10月12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十期）》；于2024年1月11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十一期）》。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创业板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十一期）》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